

北京工商大学

北工商教发[2019]9号

北京工商大学关于成立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、 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和运行 管理委员会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经济管理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（北京工商大学）、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（北京工商大学）的建设和运行管理，深化我校实验教学改革，不断提高实验教学水平和实践育人能力，强化示范引领作用，按照教育部办公厅《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管理办法》（教高厅〔2016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“经济管理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（北京工商大学）/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（北京工商大学）建设和运行管理委员会”（以下简称“管委会”）。管委会的主要职责是负责落实两个中心的条件保障、日常监督管理和年度考核工作，协调解决中心发展中的重大问题。

管委会人员组成如下：

主 任：由学校主管本科教学工作的副校长担任

副主任：由学校教务处处长、示范中心所在经济学院院长担任

委 员：由人事处、计划财务处、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、发展规划处、保卫处、校园建设处、公共事务处、信息网络中心等部门负责人，以及经济学院、商学院、数学与统计学院、法学院、计算机学院等经管相关学院分管本科教学工作的副院长担任。

两个中心建设和运行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挂靠教务处，办公室主任由教务处分管实验教学的副处长兼任，负责统筹协调推动管委会的日常工作。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

主题词：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

北京工商大学教务处

2019年12月30日印发

共印 15 份

